# 长沙政法：深入推进法治建设 谱写平安长沙新篇章

12月5日，长沙市召开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年新闻发布会。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任安良，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钊作俊，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、副检察长姚湘中，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局长车丽华，市司法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荀飞出席发布会，介绍改革开放40年来长沙政法工作成就并答记者问。

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政法机关重要政治责任

“长沙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摆在首位。”任安良说，近年来，长沙市持续深入开展反颠覆、反渗透、反间谍、反恐怖、反邪教斗争，依法妥善办理多起危害国家政治安全、政权安全的重大敏感案件，牢牢掌握对敌斗争的主动权。

为突出打击职能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，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全市法院依法审理民商事案件45.7万件。检察机关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715件879人。公安机关开展打击制假售假、偷税漏税、非法集资、金融诈骗等专项行动，成功侦办葛兰素史克贿赂案，开出史上最高罚单30亿元，作为典型案例在全国推介。

为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司法诉求，长沙全面落实立案登记制度，当场登记立案率达95.6%；加强信息化建设，着力打造“智慧法院”、“智慧检务”、“智慧警务”、“智慧司法”等新模式，在提升执法司法质效的同时更加便捷高效地服务群众。

同时，为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，长沙法院大力推进“基本解决执行难”三年攻坚行动。2016年以来，全市法院共执结案件124716件，结案率为95.1%，执行金额达393.04亿元。市中院执行局被最高院评为“全国法院先进集体”。

公安机关推进“互联网+公安政务平台”和“96111便民服务平台”项目建设，车驾管、交通违法处罚、居住证、户口、身份证等多项全流程业务集体“上网”，开通第一个月关注人数已突破102.4万，浏览量达132万人次，公安政务服务实现由“最多跑一次”向“一次也不跑”转变。

司法行政部门将法律援助列入长沙市重点民生项目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全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5443件，为9921名农民工、1224名残疾人、5496名老年人、4686名未成年人提供了法律援助。长沙市连续3次被评为全国法律援助先进集体。

把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为政法工作根本任务

“把长沙建设成为最具安全感、公平感、正义感的城市。”据任安良介绍，2003年，长沙提出“平安长沙”建设口号，一年一个脚印，一步一个台阶，积小安为大安，先后推进实行“四为主”，构建“六张网”，组织“八大员”，携手“创十无”的“46810”工程，以“零发案”竞赛、“五引进”创新、“手牵手”联创、“心连心”共建为主要内容的“公众安全满意工程”，建设平安和谐模范城市，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名列全省前茅。

同时，打造了一大批特色亮点工作，深入推进“红袖章”工程，组织12.4万人的“红袖章”参与治安巡防，织牢一张治安防控的“红色安全网”；建立3246个社区（村）治安巡防站（点），以“小站点”建“大平安”，构建了全域覆盖的巡防网络；实行五级三调机制，推进交通、医疗、物业三大行业纠纷调解处中心建设，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；推进“十大平安”（平安区县（市）、平安园区、平安乡镇（街道）、平安社区（村）建设和校园、家庭、医院、交通、工地、物业）创建活动。

2013年以来，长沙市公安机关共侦破刑事案件90860起，刑事发案呈逐年下降趋势；今年以来，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共打掉涉黑犯罪组织4个、涉恶犯罪团伙55个，抓获犯罪嫌疑人827人，查封冻结涉案资金7亿余元，刑事立案同比下降10.96%，八类恶性案件同比下降8.01%，净化了社会治安环境。全面构建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，提高了社会治理社会化、法治化、智能化、专业化水平，实现了平安长沙的升级发展。长沙荣膺“2016年全国创新社会治理优秀城市”、2013-2016年度“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地市”，并再次捧回“长安杯”，成为全国继续保持长安杯的四个省会城市之一。

把司法公正作为根本价值追求 坚守最后一道防线

“坚持把司法公正作为根本价值追求，始终坚守司法公正这一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，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。”据任安良介绍，党的十八大以来，长沙全面深化以司法责任制为核心的新一轮司法体制改革。实行司法人员分类管理，全面落实法官检察官员额制，分两批遴选员额法官795名，员额检察官528名。2013年以来，全市法院共办理案件79.4万件，年均13.3万件，实行法官员额制后，市中院年人均审结案件达220件。

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，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、认定证据、保护诉权、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，促进了司法公正。完成刑事案件速裁程序改革，当庭宣判率达100%。构建繁简分流、多元调解新机制，提高了司法质效，缓解了案多人少矛盾。长沙县法院探索的裁判文书改革和“三分式”审判模式在全国推广，并被评为“全国法院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示范法院”。雨花区检察院深化内设机构综合改革试点，促进改革系统集成，建立“捕诉合一”办案机制，赢得了最高人民检察院领导的充分肯定。

在全省率先启动警务机制改革，建立“六大中心”（大情报指挥中心、大侦查作战中心、大治安防控中心、大基础服务中心、大联合交通管理中心、大执法保障与新闻舆情中心）。以“大侦查作战中心”为统领，构建了4个业务作战室、7个业务警种、10个分区县市局的“4+7+10”作战体系，集约“视频图侦、网技资源、临时布控、边控报备、资金查控、反电诈查询、车辆查控、监所辨认”等侦查资源，强化“大数据侦查”，推动由传统作战和联合作战向信息化条件下的体系作战模式转变，侦破打击效能大幅提升。2015至2017年全市刑事立案年均下降10%左右。破案率连续三年呈上升趋势。2017年破刑事案件数占全省的20.12%，人均破案数是全省1.5倍。

深化社区矫正制度改革，创造了社区矫正规范化、智能化、社会化的“长沙模式”，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控制在0.2%以内，工读学校教育、矫治和挽救大批受社会负面影响较深的问题学生，学生转好率保持在95%以上。

同时，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，打造“一站式”法律服务实体平台，公共法律服务区县（市）中心、乡镇（街道）工作站、村（社区）点全面建成。加强律师队伍建设，全市律师事务所360余家，律师达5400余名。

创新普法机制，实现媒体公益普法参与率、法治公益广告占有率、全市文化阵地覆盖率、市民法治建设知晓率、法治宣传教育普及率“五率齐升”目标。长沙荣获“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城市”。

打造一支党和政府高度信赖、人民群众充分依赖的政法铁军

“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。”任安良介绍说，近年来，结合党的群众路线、“三严三实”、“两学一做”、“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”等主题教育活动，长沙市深入开展“三联三访”（领导联基层、支部联社区、干警联群众；领导大接访、案件大回访、干警大走访）活动，推进政法机关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，连续11年举办全市政法系统领导干部政治轮训班，与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人民大学、复旦大学、湖南大学、西南政法等名校联合举办政法系统优秀中青年干部培训班，增强了广大政法干警的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了“四个自信”，锻造了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，确保“刀把子”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，涌现了全国正义人物谭剑辉、全国学雷锋标兵刘培友、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刘辉等一大批先进典型和模范人物。

大力加强政法干警能力建设，铸就正义之剑，锤炼过硬本领，确保“追得上、打得赢、说得过、判得明”。任安良表示，对各级政法领导干部和广大政法干警加强了分层、分级、分类培训，通过各种业务培训、岗位练兵、技能比武和实战演练，每年培训政法干警超过5000人次，全面锻炼和提升了政法队伍的法治思维和法律素养，增强了“八种本领”，提高了“破大案、诉难案、审疑案”、“防风险、推改革、促发展”水平和全媒体时代社会沟通能力，面对违法犯罪分子，能够挺身而出、敢于亮剑；面对歪风邪气，能够一身正气、坚决斗争；面对急难险重任务，能够豁得出来、顶得上去。

任安良介绍，针对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，持续正风肃纪，坚决纠正特权思想、简单粗暴、执法不作为等作风顽疾，严肃查处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、办人情案金钱案关系案等突出问题，先后开展反行贿受贿、贪赃枉法、侵犯人权斗争，实行“三零”（单位零事故、执法零过错、干警零违纪）目标管理，开展“四个一律”、“六个严禁”专项督查，转变了干警作风。

2013年以来，长沙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严格执行各项纪律、规定和禁令，重点整治“四风”，查处“违反八项规定”问题，充当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等问题，保持了队伍的纯洁，树立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的良好形象。

“40年改革开放的实践证明，只有坚持党的领导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，才能凝聚改革的共识，激发改革的活力，释放改革的红利，人民群众的安全感、幸福感、获得感才有保障，才可持续。”任安良表示，步入新时代，长沙政法机关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更大的决心和更强的定力，坚定不移的深化改革开放，谱写新时代长沙政法工作的新篇章。

法制网2018-12-6